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li University Group Limited

华立大学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6)

自願性公告 股息政策

茲提述(i)华立大学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16日的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中期業績公告」)；及(iii)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23日的有關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之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中期業績公告中界定的詞彙用於本公告時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中期業績公告所載，董事會已決議不派付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董事會謹此強調，股息政策維持不變。根據股息政策，股東應佔可分配純利不少於30%可用於向股東分派股息。

承董事會命
华立大学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
張智峰

香港，2021年5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智峰先生、葉雅明先生及馬志雄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裕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麗娟女士，M.H.，J.P.、楊英先生及丁義先生。